

证券代码：002258

股票简称：利尔化学

公告编号：2017-004

##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书》仅为意向性投资协议，正式协议的签署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结果等进行进一步协商和谈判，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因此，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 一、概述

2017年2月13日，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受让方”）与王良芥、彭小思（以下简称“转让方”）签订了《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书》，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1,250万元人民币受让包括转让方在内的湖南比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德生化”）股东所持有的比德生化45%的股份，成为比德生化第一大股东。

本次股份转让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王良芥、彭小思分别持有比德生化 45.49%、38.15%的股份。

上述自然人与本公司及本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湖南比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良芥

注册资本：5,870.6806 万元

地 址：湖南省临湘工业园滨江产业区

经营范围：农药原药、中间体及制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化工新材料及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危险化学品按《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的范围生产，有效期至 2017 年 6 月 15 日），危险化学品批发（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有效期至 2019 年 1 月 7 日），出口本企业的农药与化工产品（国家限制及禁止的经营项目除外），化工机械的销售，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比德生化总资产 17,325.06 万元，净资产为 13,811.60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967.13 万元，净利润 1,682.51 万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四、《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书》主要内容

1、本次比德生化估值的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本次估值原则上采用未来收益法：经甲乙双方审慎预测，2017-2019年比德生化三年平均年度净利润为2500万元，取PE=10，比德生化全部股权估值为2.5亿元。

3、本次收购的标的为包括转让方在内的比德生化股东所持有的比德生化45%的股份，交易对价为现金人民币11,250.00万元。

4、本次转让股份的比德生化股东收到转让款后，必须将获得转让款的不低于60%的部分用于购买公司股票（自行从二级市场买入，必须在2017年内完成购买），并承诺锁定三年（2017-2019年）。

#### 5、业绩奖励或补偿

如果2017-2019三年比德生化的实际年度平均净利润>2500万元，乙方将向本次转让的股东按原有股份比例支付现金奖励，具体额度=（实际年度平均净利润-2500）×10×乙方实际持有的股份比例，但奖励总额不超过500×10×乙方实际持有的股份比例；

如果2017-2019三年比德生化的实际年度平均净利润<2500万元，则甲方等本次转让的股东将按原有股份比例向乙方支付现金补偿，具体额度为（2500-实际年度平均净利润）×10×乙方实际持有的股份比例，但补偿总额不超过500×10×乙方实际持有的股份比例；前次转让的股东还需以持有的乙方股票向乙方提供质押。

#### 6、后续经营管理：

（1）此次转让完成后，比德生化董事会设5人，公司推荐3名董事，并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监事会设3人，公司推荐1人，其余由转让方推荐。

(2) 2017-2020 年 4 年内，比德生化仍由王良芥先生担任总经理，原有经营团队继续负责日常经营管理，但公司将向比德生化推荐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7、转让方承诺，在双方签署本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书之日起 180 天内，不会同任何除受让方之外的其他投资者或潜在的投资者就比德生化股份转让事宜签署任何协议或进行任何实质接触或洽谈。

8、本协议签署后 180 日内，双方不能完成正式股份收购协议的签署，本协议自动失效。

#### 五、本次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有利于公司整合双方业务资源，拓展新产品，合理的布局生产基地，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

#### 六、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书》仅为意向性投资协议，正式协议的签署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结果等进行进一步协商和谈判，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因此，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将根据事项的后续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书》

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2 月 14 日